

# 两级部门通力合作推动首府智慧交管建设

呼和浩特讯 8月11日,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召开了推进落实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协调会。会议由自治区公安厅副厅长、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局长李军主持,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局长王亚新等领导参加了会议。

会议听取了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关于推进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的报告》,王亚新传达了自治区政府、

公安厅领导关于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的指示精神。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成立了工作专班,多次召开会议进行研究,组织专家到实地调研,从完善顶层设计、加强厅局合作、发挥指导作用等方面开展工作,聘请专业团队研究制定了《呼和浩特市智慧交通规划方案》,为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提供了指南。王亚新在发言中表示,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将按照会议

要求,进一步发挥职能作用,将呼和浩特市城市交通管理工作作为厅交管局的一项重点工作,继续从顶层设计、方案论证、专家咨询、技术支持、人才培养等方面,全力以赴支持呼和浩特市交通管理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李军在讲话中要求,呼和浩特市公安厅要高度重视智慧交管建设,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的经验做法,结合首府交管的实际情况,大力推动智慧交管建设取

得实效;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要加大对“减量控大”工作的考核指导力度,针对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的短板弱项,要及时提醒、积极帮助、有效支持;要推动自治区和呼和浩特市两级道路交通安全领导机构作用的有效发挥,组织城管、交通、住建等部门与交管部门形成合力,共同推动首府城市交通管理工作取得实效。

(佟迪 刘芳廷)

## 用好“四字诀” 撑起“平安伞”

### 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夏季交通安全集中整治“百日行动”取得实效

本报通讯员●屈慧玲



交通安全宣传进牧区。

一般道路交通事故起数下降64.29%,死亡人数下降33.33%,受伤人数下降8.33%,财产损失下降84.27%，“四项指标”全面下降，“百日行动”的战果令人欣慰,这些数字背后是阿拉善公安交警的不懈努力。

自公安部部署开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以来,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紧紧围绕“巡逻防控、治理打击、宣传防范”目标,用好“高”“精”“全”“严”四字诀,大力开展夏季酒驾醉驾和公路易肇事肇祸违法行为专项整治,持续深化农村交通安全大宣传大警示大教育集中行动,全力维护交通安全形势稳定,用实际行动为群众撑起“平安伞”,切实让人民群众感到安全触手可及、就在身边。

#### “高”位推动 组织部署坚强有力

阿拉善盟公安局交管支队认真贯彻落实公安部关于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的部署要求,以强烈的政治责任和使命担当,强力组织开展夏季突出交通违法行为专项整治“百日行动”。该支队成立了“百日行动”领导小组,结合实际精心研究制定了“百日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全体民警、辅警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思想认识统一到“百日行动”工作中。

“我们是人民群众生命安全的保卫者,更是群众平安出行的守护者,让群众随处可见警灯闪烁,随时能见到交警的身影,他们就会感到格外的心安。”支队长聂清元说。

期间,为确保“百日行动”关键措施落地见效,阿拉善盟公安局主要领导深入一线对警力部署、勤务安排、巡逻查控等情况进行督导作战。交管支队班子成员分片包干,成立6个工作督导组,分别对7个基层大队进行专项督导,精准指导大队有序开展行动。全盟公安民警、辅警全员参战,全警上路,全力以赴,用实际行动确保

“百日行动”全过程、全要素、全环节精准发力,取得实效。

#### “精”准打击 专项整治全域发力

“百日行动”以来,全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6881起,其中无证驾驶23起,超速507起,超载420起,超员81起,酒后驾驶87起,驾驶人及乘车人未系安全带8764起,驾乘摩托车未佩戴头盔6558起。

阿拉善公安交管部门启动高等级勤务,将警力和装备向违法多发、事故多发的重点时段和路段倾斜,严查酒驾醉驾、超员超载、疲劳驾驶等易肇事肇祸违法行为,加强路面管控,消除风险隐患,全力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畅通。

支队将机关警力部署到重要“点、线、面”关口,协同各大队加大路面巡逻值守密度,严防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以重点车辆通行集中、事故多发路段为重点,突出午后、夜间、凌晨等重点时段,合理调整勤务部署,采取错峰勤务、交叉勤务、异地用警、执法小分队流动执法等方式,提高重点路段、重点时段的路面见警率。

各大队依托缉查布控系统,对假牌套牌、驾驶证异常、未按规定年检等违法行为,加大预警拦截违法车辆,加强现场违法查缉力度,提高现场查处率、拦截率,形成强大的震慑效应。

各大队认真组织落实“减量控大”“酒驾醉驾”“清晨风暴”等专项整治,不断强化对超员超载、酒驾醉驾、涉牌涉证、违法载人等交通违法行为查缉力度,坚决做到“零容忍、严打击”,确保不断提升道路交通安全通行系数。

#### “全”面覆盖 社会协同多点助力

阿拉善公安交管部门把农牧区交通安全大宣传大警示大教育集中行动与酒驾醉驾集中整治、公路易肇事肇祸违法整治“百日行动”有机结合,全面发起宣传攻

势,为构建共建共治共享工作格局“添砖加瓦”。

支队把“宣传与舆论引导”作为“百日行动”重点工作,邀请媒体记者随警作战12次,曝光行动战果和典型案例,强化震慑、发动群众的正面引领作用,起到了“整治一个、震慑一片、启发一批”的效果。

各大队结合全盟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和夏夜治安巡查宣防集中统一行动,创新宣传举措,通过胡杨林里赶大集、蒙古包里话安全、大喇叭里讲交通、警企联动同守护、牲畜系上绿丝带等形式开展“美丽乡村行”巡回宣讲活动38场次,掀起“大宣传大教育大警示”宣传攻势,通过“报、网、屏、端”持续开展案例警示、违法曝光,持续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工作精准化、时效性和覆盖面。

#### “严”管厚爱 砥砺前行凝聚合力

阿拉善公安交管部门在“百日行动”中坚持党建引领,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支队、大队、中队“三长”带队上路,以身作则,率先垂范,极大鼓舞了士气,增强了队伍凝聚力。

“我是党员,我报名……”“百日行动”以来,支队机关民警、辅警积极主动报名参加基层大队夜查专项整治行动,充实了基层警力,有力推动了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同时,全体参战民警、辅警严格落实执勤执法安全防护措施,配齐单警装备和现场安全防护装备,严格按照规定拦截检查车辆,真正做到规范执勤、严格执法,以严打、严防、严管、严控的高压态势,有效震慑了酒驾醉驾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维护了道路交通安全畅通。

下一步,阿拉善公安交管部门将紧紧围绕夏季治安打击整治“百日行动”,以更高标准、更严要求、更硬举措、更实作风全力推进道路交通秩序持续稳定向好。

## 通辽交警强势推进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二次集中统一行动

通辽讯 为持续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公安厅交管局、通辽市公安局决策部署,通辽交警于8月12日20时至次日凌晨2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夏夜治安巡查宣防第二次集中统一行动。

为确保行动取得实效,各项措施、责任落实到位,通辽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及时下发了行动方案,各大队迅速行动,通过加强勤务组织、严密路面管控、实施整治联动、突出源头查控等管理措施,保持路面严管严查严处高压态势。

行动中,各大队积极联合特巡警、治安等相关警种分赴辖区各主要路口、路段,结合夜间交通违法特点和规律,严厉查处酒驾醉驾、毒驾、超员超速、涉牌涉证、疲劳驾驶、非法改装车辆“炸街”扰民等违法行为,大力提升路面整体管控效能,消除安全隐患。期间,科尔沁区交管大队在辖区主要街路交叉处共设置了6处固定检查点,严厉打击市区涉牌涉证、酒驾、毒驾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开发区交管大队在辖区哲里木大桥北桥头设立1处固定检查点和多个流动检查点,严把出城口,对过往车辆做到逢车必查;各旗县市交管大队结合本地实际同步开展行动,声势浩大,效果显著,确保管控范围“无死角”“全覆盖”。

期间,通辽市政府副市长、公安局局长王勇、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李帅兵深入各旗县市区检查指导工作,慰问一线执勤民警、辅警,要求全体参战民警、辅警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坚守岗位、严格履职,克服困难和松懈情绪,连续作战,确保行动有声势,见成效。通辽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党委班子按照包联片区要求深入各旗县市区交管大队随警参战,靠前指挥,确保了各项行动措施落实落地。

第二次集中行动首日,全体参战民警均以良好的执法形象履行职责,做到了执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相统一。行动当晚,全市公安交管部门共出动警力1025人次,警车110辆,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3589起,其中酒驾醉驾63起,无证驾驶13起,超载97起,超员15起,超速6起,不系安全带1957起,其他交通违法行为1438起。

(申丹 刘尧)